

山西省运城市财政局文件

运财农[2023]82号

运城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有关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根据运城市乡村振兴局资金使用计划，现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6880万元。相关指标待2024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使用。

请接文后，及时将资金匹配到项目，强化资金管理，加快资金下达和支出进度，落实全过程绩效管理要求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按照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印发《中央和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》（晋财农[2023]76号）要求，

不得将资金用于“负面清单”事项。衔接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在接受预算指标和关联拨付操作中，保持中央直达标识不变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和使用等环节。衔接资金纳入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重点监督范围，各县要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规定拨付资金，不得采取以拨代支等方式违规将衔接资金拨至财政专户、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、地方融资平台、乡镇（街道）等非最终收款人账户。

此项资金经济科目列入 51301“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支出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599“其他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项下执行。

附件：提前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运城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27日印发

附件：

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 名	预算指标	
	小 计	其中：市级驻村帮扶配套
合 计	6880	1400
盐湖区	400	
芮城县	395	
临猗县	425	
万荣县	675	140
新绛县	430	
稷山县	360	
河津市	345	
闻喜县	755	140
夏 县	735	160
绛 县	510	140
平陆县	1005	470
垣曲县	845	350